

约瑟芬·铁伊推理全集

[英] 约瑟芬·铁伊 著

好看的小说
不仅仅是好看的“推理”小说



博来·法拉先生
Brat Farrar

北方文艺出版社

约瑟芬·铁伊推理全集

4

[英] 约瑟芬·铁伊 著

博来·法拉先生

Brat Farrar

北方文艺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博来·法拉先生 / (英) 铁伊著; 洛丽译. — 哈尔滨:

北方文艺出版社, 2007.4

(约瑟芬·铁伊推理全集)

ISBN 978-7-5317-2123-9

I. 博… II. ①铁…②洛… III. 推理小说—英国—现代
IV. I561.4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7) 第 033181 号

约瑟芬·铁伊推理全集

Yuese fen Tieyi Tuili Quanji

作 者 / 约瑟芬·铁伊

责任编辑 / 徐秀梅 高 璐

封面设计 / 弘文馆·韩 捷

出版发行 / 北方文艺出版社

地 址 / 哈尔滨市道里区经纬二道街 17 号

网 址 / <http://www.bfwy.com>

邮 编 / 150010

电子信箱 / bfwy@bfwy.com

经 销 / 新华书店

印 刷 / 宇海印刷厂

开 本 / 870 × 1120 1/32

印 张 / 60.375

插 页 / 15 × 8

字 数 / 1655 千

版 次 / 2007 年 4 月第 1 版

印 次 / 2007 年 4 月第 1 次印刷

定 价 / 128.00 元 (全 8 册)

书 号 / ISBN 978-7-5317-2123-9



约瑟芬·铁伊
Josephine Tey (1897-1952)

1897 年出生于苏格兰因弗内斯，就读于当地的皇家学院。之后，在伯明翰的安斯地物理训练学院接受三年训练，然后便开始物理训练讲师的生涯。后来，她辞去教职照顾她住在洛克耐斯的父亲，并开始写作。

这位英籍女作家，是 20 世纪 30 年代以来，推理史最辉煌的第二黄金期三大女杰之一，也是其中最特立独行的一位。和她齐名的阿加莎·克里斯蒂、多萝西·谢尔斯都是大产量、行销惊人的作家，铁伊却穷尽一生之力只写了八部推理小说，八部水准齐一的好小说——是推理史上极少数一生没有任何失败作品的大师。

约瑟芬·铁伊 1952 年逝世于伦敦。

黄金探案系列

福尔摩斯探案全集

- 1 《血字的研究》《四签名》
- 2 《巴斯克维尔的猎犬》《恐怖谷》
- 3 《冒险史》
- 4 《回忆录》
- 5 《归来记》
- 6 《最后致意》《新探案》

黄金探案系列

约瑟芬·铁伊推理全集

- 1 《时间的女儿》
- 2 《法兰柴思事件》
- 3 《萍小姐的主意》
- 4 《博来·法拉先生》
- 5 《一先令蜡烛》
- 6 《一张俊美的脸》
- 7 《排队的人》
- 8 《歌唱的沙》

版权支持: **MOGOKO**.com®
墨歌

责任编辑: 徐秀梅 高 璐
封面设计: 弘文馆 韩 捷
插图绘画: 李春明

导读

当你想看清楚时

唐 诺

我曾在 Discovery 频道看过一段介绍“电子耳”的科学影片，印象最深的不是电子耳朵如何有效帮助了听觉有障碍的不幸人们，而是这些使用者往往“不堪其扰”地把确有功效的电子耳朵给取下来不用——千万别误会是因为他们已习惯于静默的世界不舍离去，而是电子耳朵有着难以克服的意外大麻烦：比起人耳，它太忠实了，它没办法选择、过滤声音，我们周遭环境有任何声响，它会一样不漏地全传达到我们脑中，遂造成一个众声喧哗的极其嘈杂状态，谁也受不了。

由此，我们了解人的耳朵实在是个非常了不起的装置，它不需我们意识的直接控制，自动地先进行过滤与选择，你当然可以怪它不全然忠实，但它让我们能听到我们“应该”听到的声音，更让我们在这个嘈杂凌乱的世界中可以不发疯好好活下去——懂得了人的耳朵对我们生命的这个恩赐，我们便可以进一步理解，为什么好的音乐有洗涤人心、净化听觉的功能，因为

通过我们耳朵这个自动装置，让我们得以集中听力于此，从而排除开其实仍同时存在的其他不必听的声音，所以有人说，真正的安宁绝不是纯粹的无声状态（仔细想想那可能挺恐怖的），而是有“好”的声音在，诸如海浪的声音、流水的声音、风吹过林梢或稻叶的声音，及夏夜的虫鸣或不管春夏秋冬白天黑夜的情人甜蜜声音云云。当然，生活在今天大都市且结过婚的人可能没这般幸福方便，但你可以考虑试试巴赫，效果应该一样好。

听而不闻，视而不见，那是因为我们的听觉视觉有寻求焦点的“习惯”——我们的耳朵有这样的功能，我想，造物者应该不至于厚此薄彼，我们的眼睛大概也有类似的功能才是。有关我们的眼睛有寻求焦点的习惯，我听过最简单但也最一针见血的好话，系出自于台湾名导演侯孝贤口中——众所周知，侯孝贤一直以远镜头或应该说超级远镜头闻名于世，曾有朋友刻薄地开玩笑，说买票看他电影的人应该随片获赠望远镜一副。也因此，他电影中为数不多的特写就分外引人遐思了。有一回，一位外国影评人极其慎重地问他在什么状况下选择特写，侯孝贤一愣（显然之前他并没意识到这问题），想了下回答：“当你想看清楚时。”

好答案。换老外影评人一愣，如是说。

来读一段文字

由此，我们来看约瑟芬·铁伊的小说，这里我们引用的是《法兰柴思事件》，至于这本《博来·法拉先生》就留给大家自己阅读。

小说一开始，写百无聊赖的律师罗勃·布莱尔坐在他办公室里，当时为下午四点钟，但他已一成不变在等待整整一小时之后才会正式到来的真正下班时间了——

他坐在那里，在小镇懒洋洋的春日午后，无事可做地瞪着残留最后一抹夕阳余晖的桌子（那是一张他祖父自巴黎带回来

使家人蒙羞的桃心木镶铜桌子),盘算着离开办公室,打道回府。阳光将桌上的茶盘温柔地笼罩着,似乎提醒着人们,在这里供应下午茶所使用的道具,不仅一成不变,而且几乎已经成为这个有百年历史的联合事务所的不成文传统。每天下午特芙小姐会在3点50分整,准时捧着被白色方巾完全覆盖着的瓷漆茶盘,里头端坐着个蓝色花纹、盛有茶的瓷杯,旁边小碟子里则放有两块饼干:星期一、三和五是法式小圆饼,二、四则是消化饼干。

他百无聊赖地看着茶盘,想着它多少代表了这事务所的永续性……

然后,呆呆瞪视着茶盘的布莱尔律师先跌入了回忆,想自己的童年以及当时已存在、而且已经是眼前这副模样的事务所及其几不可觉察的缓缓变化;再来,忽然一种“这真是你要以之终老的生活方式吗”的恐惧如天外凉风般钻入他心底;最后,是他在沮丧心绪中耗完这一小时,正待下班回家时,那通来自法兰柴思山庄、把他扯入这桩狂暴罪案并改变他生命的电话不偏不倚响了起来,“罗勃后来常不自觉地想,如果那通电话晚一分钟打来会是怎么一番光景?一分钟,平常是毫无用处的六十秒……那就会是黑索汀先生接起那通电话,告诉电话中的那名女子说他已经下班离开。然后那名女子就会挂断去找别人。而接下去发生的事,他纵然有兴趣,也只是在学术领域里的探求研究罢了。”

有焦点的铁伊

这并非铁伊很特殊的演出、只是我们随手翻阅引述的一段文字,绝非典型的古典推理小说的描述方式。在乍然进入一个场景,尤其是封闭性的办公室、房间或起居室中,不管是大师级如克丽丝蒂或范达因或昆恩,通常我们会看到的是一种全景式、无等差的细致描绘,从桌椅、沙发、壁炉、壁炉架上的物品和

摆设,餐具橱子及其内部之物,乃至书籍、壁画、地毯以及室中人物的高身体形长相和衣着云云。

这往往是作为一个推理读者最不耐烦但也最不得已不得不一个一个字阅读的时刻(因为以往被骗的经验告诉你,这乏味的列举描述中也许藏着一个你赖以解谜的关键线索)——这种描绘方式完全没有焦点,因此也没有前后景深,它只有写完这个写下一个的叙述顺序,就观察主体而言,它是同一个第一眼印象,没有时间和时间必然带来的发酵作用藏在里头,像一张拍得很清晰但什么味道也没有、更遑论事物灵魂的平凡照片。

这正是著名的新马克思文学理论家卢卡奇最痛恨的自然主义书写方式,它什么都描绘了却什么也没说出来,除了一长段一长段身不关己的腻烦文字。

铁伊不同,铁伊永远是眼睛有焦点,有她要、而且不怕我们清楚看见的东西。

张大春的发现

焦点,意味着时间。

怎么说呢?有关这个,我们这里借用台湾小说家张大春在鲁迅一段简单文字中的有趣发现,这个发现收在他《小说种类》的论述文字之中。

张大春引用的是鲁迅的《秋夜》一文:“在我的后园,可以看见墙外有两株树,一株是枣树,还有一株也是枣树。”张大春精彩地指出,这段文字要是落入到改作文的国文老师手上,大约百分之百会被改成“在我的后园,可以看见墙外有两株枣树。”张大春于是问,被改成如此较简洁的文字之后不好吗?这样会损失什么?答案是丧失了人的眼睛缓缓搜寻到锁定(焦点)的过程,成了一种当下的、平面的、无时间性的揭示而已。

驻留时间的渴望

有了时间,才可能容纳变动和思维。时间是事物变动以及

人的思维所赖以发生的必要场域。

没有时间介入其间，我们只能看到一种一翻两瞪眼的揭示，一种单纯的结论。而我们知道，小说作为一种表达形式，它从来不是擅长下结论的，毋宁是勇敢面对事物的不完美及其永无休止的变异。这里，即使被誉为小说历史上最伟大描绘巨匠的托尔斯泰，当他晚年在民粹宗教的召唤之下，意图取消时间和时间所带来的必然变动，以抓取完美不变的乌托邦时（所有乌托邦的向往者和建造者，都试图取消这个破坏完美、代表变动的“时间恶魔”，以确保那种不知有汉遑论魏晋的伊甸园世界），我们仍轻易看出他的失败，比方说他的巨著《复活》书末那虚假的四大福音书救赎结论。

有关这个，宗教者是比较有经验的，他们当然知道人可以、甚至有必要弃绝现实，去建构一个无时间性的完美天国，然而，只要现实世界仍然存在，线性的时间仍在持续，这里便永远有着一个思维的缺口存在，所以真正的天国只有在尘世完全中止的末日才会显现，这从当年圣奥古斯丁书写《天主之城》时就能看出。

这里，我们问，难道小说不能仿用诗或绘画，因信称义，只单纯抓取事物的当下一刹那，切断时间，成为永恒吗？

当然可以，而且好像也该如此，但我个人的想法是，让美好存留，让时间遗忘，这是人身处于逝者如斯不舍昼夜时间处境中的亘久渴求，也是所有艺术创作者（当然包括小说书写者）的想望。然而，如果我的体认没错的话，说“切断时间”是不恰当的，它只是某种驻留，是暂时性的冻结，在这里，时间只是被隐藏，变动只是被延迟，思维只是歇脚休憩，并没有真正被取消乃至至于抛弃。事实上，我们可以把当下的美好无匹视为只是时间之流的一个偶然的壮丽波峰，它来之不易，是缓缓通过时间的变化凝结出来的和我们不期而遇；它也无法真正存留，总会毁坏或单纯地消逝而去，不管是蒙娜丽莎那一抹恍惚的微笑或耸立如梦的古巴比伦王国，也正因为如此，才更让我们惊异、珍爱

和感慨系之——所以说，诗人眼中的世界是玫瑰，而不是金刚钻。

或者，我们应该进一步地说，正因为人对中止时间的这种渴求，使得小说中的时间意义不同于线性的、均匀的、不受个人干扰的外在现实时间。这个时间的扭曲源自人的意识和渴望，以及因此所发生的思维介入其中，用爱因斯坦的话来说，书写者的思维是个重力场，必然造成了空间的弯曲和时间的变化一般。它会暂时停留在一株枣树，一副办公室桌上的古老茶盘，或人群中一闪而逝的一张美好令人悸动的脸孔，我们渴望它，我们发现它，我们注视着它，并且在它消失无踪之后仍将它印在心版之上，或书写在岩壁上，泥版上、羊皮卷上、以及白纸黑字之书本上。

这是波特莱尔的十四行诗，题名为《给一位交臂而过的妇女》：

大街在我们的周围震耳欲聋地喧嚷。
走过一位穿重孝、显出严峻哀愁，
瘦长且苗条的妇女，用一只美丽的手，
摇摇地撩起她那饰着花边的裙裳。

轻捷而高贵，露出宛如雕像的小腿。
从她那像孕育着风暴的铅色天空
一样的眼中，我像狂妄者浑身颤动，
畅饮销魂的欢乐和那迷人的优美。

电光一闪……随后是黑夜！——用你的一瞥
突然使我如获重生的消逝的丽人，
难道除了来世，就不能再见到你！
去了！远了！太迟了！也许永远不可能！

因为今后的我们彼此都行踪不明，
尽管你已经知道我曾经对你钟情。

你想看什么

最后，我们倒过来问：那我们在小说创作过程中，该如何让书写保有一种人的眼睛，而不是无差别无景深的傻瓜照相机，在品类流行、众声喧哗的万事万物中找到焦点，找到我们该看清楚的东西呢？

这可能不能从对象的属性直接得到答案，比方说玫瑰花永远优先于烂泥巴，名牌橱窗永远优先于街头流浪汉（当然，也不一定反之必然），也可能不该只想为一种捕捉技术——侯孝贤说，当你想看清楚时，这个“你”是主体，“想”是起点，换句话说，在这双眼睛的背后，不管出自于直接的意识或间接的无意识，都有一个思维起着近乎指引的作用，因之，拜伦看到夜莺，波特莱尔看到巴黎街头，高尔基看到被欺压被蹂躏的旧俄农民矿工，昆德拉则看到人被历史讪笑的荒谬处境云云。

这也正是约瑟芬·铁伊一直和她古典推理的英国同侪间不重叠的部分，她一直在想事情，也一直有话要说，并拥有一双急切找寻事物焦点的锐利眼睛，而不是个推理小说工匠。

唐诺，台湾脸谱文化事业有限公司总编辑。本文系唐诺先生为脸谱版“约瑟芬·铁伊推理小说全集”撰写的导读，经作者授权使用。文字略有改动。

第一章

“碧翠姑姑，”珍妮一边大声喝着汤，一边问，“你觉得诺亚比尤里西斯厉害，还是尤里西斯比诺亚厉害？”

“珍妮，我说别从汤匙尖儿挑东西吃。”碧翠没答理珍妮的问题。

“我没法子从汤匙边儿挑面条吃嘛。”

“人家露丝就能。”

珍妮看了坐在对面的孪生姊妹一眼，装模作样地摆布着汤匙里的细面条。

“她的舌头比我能吸嘛。”

“你看，碧翠姑姑的脸长得好像一只很名贵的猫。”露丝轻声对珍妮说，还用眼角扫了她姑姑一下。

碧翠私下觉得这个形容倒是挺贴切的，但又希望露丝说这话时，脑筋里别动什么古怪念头才好。

“好啦，你说嘛，谁最厉害嘛？”珍妮回到原来的问题，她就是这样，一有问题就非得追根究底不可。

“你应该说，谁比较厉害。”露丝纠正珍妮的用词。

“诺亚厉害还是尤里西斯厉害？西蒙，你说呢，谁厉害？”

“尤里西斯厉害。”做哥哥的开口了，眼睛却还盯着报纸。

碧翠心里嘀咕着，西蒙就是西蒙。这孩子可以一边看着报上赛马的名单，一边往汤里撒胡椒，还能同时一边听旁人谈话。

“怎么说呢？西蒙，为什么是尤里西斯嘛？”

“他不像诺亚有那么好的气象预报提供他消息啊。”

“哎呀，别扯远了。”碧翠忍不住插嘴。

“西蒙，成年礼和婚礼有点一样吧？”这回问话的是露丝。

“总的来说要比婚礼好一些。”

“真的吗？”

“你可以留在你的成年礼上跳舞跳到深夜，可是婚礼就不行。”

“我偏要在我的婚礼时留下来跳舞跳到很晚。”

“我才不管你呢。”

天哪，碧翠不禁感叹起来，别人家吃饭时也总会聊聊天吧，可我真不知道他们是怎么调解这些你来我往的——也许是我对他们不够严格吧。

她望着三个低垂用餐的头，以及还空着的属于爱莲的座位，心里仍记挂着自己有没有亏待了这几个孩子。她的哥哥比尔和嫂嫂娜拉会满意她对他们的管教吗？如果真有奇迹发生——他们还能活着走进这个家来，一如去世前那样年轻、好看又愉快，他们会不会说：“啊，对了，这就是我们心目中所描绘的样子，连珍妮这副德行也错不了。”

碧翠的眼睛扫到珍妮时，禁不住会心地笑了。

这对孪生姊妹九岁多，快十岁了，长得一模一样。说是长得一模一样，也只能说从技术上这么讲。事实上，除了长相一样外，姊妹俩的个性可是截然不同。她们俩同样长着亚麻色的直头发，脸蛋儿都是细细瘦瘦的，肤色也一样地白皙，眼睛望着你时，都带着一丝儿挑衅的意味。可她们的相同点到此就打住了。珍妮穿着一条脏兮兮的马裤，套着一件松垮垮的长毛上衣。她梳头发时连镜子都不用照，随便地挽起来，用一根褪了色的发

夹夹住。她的眼睛有点散光，所以在“重要人物”面前，免不了要戴上一副镶着角质边的眼镜。而通常这副眼镜就塞在她马裤后头的口袋里。几年下来，数不清有多少次，她一股脑儿就在什么东西上躺下去、坐下去，或靠上去，就这样把好好的眼镜压坏了。每次压坏眼镜，她总得自己掏腰包拿零用钱去修，因此可怜的珍妮总是处在破产的边缘。她到牧师家上课，总骑着一匹名叫“四柱子”的白色小马来回，短短的两条腿在四柱子身体两边岔开，活像两根麦管一样。长久下来，四柱子倒成了个运输工具，而不是作为骑乘运动的马了，所以尽管珍妮把它宽阔的背当做羽毛床任意蹂躏，它也一点都不在意。

露丝恰恰相反，她穿着一套粉红的棉布连身裙，从她一早骑着小脚踏车到牧师家上课开始，都是一径地整齐清洁。她的两手干干净净，指甲也完整无瑕，还不知从哪儿寻到一段粉红色的丝带，把两边的头发拢上去，在头顶上打了个蝴蝶结束起来。

八年了，碧翠沉吟着。八年来，她一心一意地为这个家经营着、筹算着、计划着。再过六个星期，她在这儿的监管责任就要告一段落了。再过一个多月，西蒙就 21 岁了，他就要继承他母亲的遗产，而这段艰辛的日子也就要过去了。亚叙别家从来也没赚过大钱，但是她哥哥在世时，的确还能把这个名叫“莱契特”的家业——包括房子以及周围三座农场——维持得有模有样；只是，他的突然死亡让这八年日子过得颇为拮据。然而碧翠一开始就打定主意，要好好为她哥哥守住这份产业，直到今天，她终于可以在下个月将它毫发无损地转交给他的儿子了。八年来，他们一直没欠下什么债，即使他们的律师——柯史诺律师楼的桑度先生——早已同意必要时可以提供协助，可是这份产业总能维持着自给自足的状态。

越过她侄儿的头，碧翠可以看到南边跑马场的一长排白栏杆，还有老马“瑞琴”在阳光下闪亮的尾毛。是这些马救了他们。养马原本是她哥哥的业余嗜好，想不到在他死后反成了他家经

济的及时雨。这些年来，尽管也得过病、受过伤什么的，但这些马一直给他们家带来不少利润。进账总比支出多一点。看到原来她哥哥的一批种马似乎可以赚点钱，碧翠又买进了一批给孩子骑的小马，这一来，青翠的草原上可热闹了不少。爱莲把一些原本不怎么出色的马训练成所谓“贵夫人安全坐骑”，卖得不少钱。如今隔邻的宅院既改成了学校，爱莲就帮那所学校训练学生骑马，每小时收费还不少呢。

“今天爱莲下课挺晚的，对不对？”

“今天她是不是教巴斯勒府上的千金呀？”西蒙问，口气里带着轻蔑。

“是呀，是巴斯勒家的女孩。”

“可怜那匹马今天恐怕要被折腾死喽。”

西蒙站起来把汤盘撤去，并且帮忙把餐台上的肉品拿上桌，碧翠用严格又赏识的眼光审视着他——至少她没有把西蒙给宠坏了，这事说起来并不是很容易。西蒙这孩子颇有他的一套，打从幼小时，他就能运用一种说不出的诱惑力，让不少人上了他的小当，而让他占了便宜。每当他对别人玩弄着这套小伎俩时，碧翠看在眼里，有时会觉得倒挺有趣，也不免带着几分佩服：如果她也有西蒙这点小聪明的话，难保不会这般耍弄别人。只是她总特别小心提防着，不让西蒙的伎俩在她身上得逞。

“要是成年礼和婚礼一样，也有伴娘，那该多好。”露丝一边小心翼翼地翻着盘里的食物，一边说。

这会儿没有人搭腔。

“牧师说，尤里西斯在家里恐怕是个讨厌的家伙。”珍妮还是没有离开早先的话题。

“这样啊？”碧翠对这本古典文学的花边新闻倒颇有兴趣，“怎么说呢？”

“牧师说他‘肯定是老想着发明一些小东西，他太太潘妮洛也一定很高兴他不在，可以让她自由一阵子。’——这道牛肝煮得太软了。”

項士等从已自費銀錢不喜人，將一第平新，來致丁去蓋受

香茅益丁



最，中业有份几书四册查，业有附“科兴家”第份份查，都到物通
皇五里放，里手百凡出来未寄院帝翠碧，怕人生致無喜好一到
情来竟修坐湖溪为染端——人掌内眼凉互孩得似曾封直一编